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4-02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派发红利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综合考虑行业面临的挑战、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等因素，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支出、科技研发投入及项目投资等。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662,682,908.7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3 年度公司不分配股票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 元（含税）的比例不变，调整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5,052,710,023 股）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32,543,837 股）后总股本为 5,020,166,186 股，以此为基数测算，2023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4,033,237.20 元，加上视同现金分红的 2023 年度回购股份支付的金额 142,735,965.85 元（含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2023 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预计为 1,146,769,203.05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7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2,710,662.39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报告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146,769,203.0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71%，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输变电行业、新能源行业、能源行业、新材料行业。公司所处的行业均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支出主要包括铜、铝、硅钢、变压器油等大宗原材料采购及工程劳务支出等，一般为现款现货，日常经营中满足购买商品、票据解付、接受劳务、支付职工薪酬、各项税费等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大。尤其是 2023 年受光伏产业链各环节扩产的影响，供需关系发生变化，上游多晶硅产品市场价格开启下行通道，预计 2024 年多晶硅价格仍将维持低位运行，公司多晶硅产业经营及盈利能力也将面临较大考验，需要持有较为充足的资金保障公司新能源产业正常生产经营。同时，公司所处行业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变压器、电线电缆、多晶硅等产品需要不断的进行科技创新，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根据市场需求进行新产品更新换代，科技研发投入资金需求较多。

公司所处行业均处于成熟、快速发展的时期。随着我国“双碳”战略目标的实施，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快速发展，新疆加快全国能源资源战略保障基地建设，“材料国产化”政策的深度推进，公司所处行业面临新的市场形势、新发展格局，公司仍需加大力度进行升级转型，推动产业布局，进行产业链延伸项目投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新能源材料及智能高端电力装备数字化工

厂项目、京津冀数字化产业园项目、阿玛利亚水电站项目、若羌 20 万吨/年高纯硅配套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若羌 2×350MW 热电联产项目、准东 2×660MW 火电机组项目、将一矿 400 万吨/年煤炭项目、新能源电站项目、高性能高纯铝清洁生产项目等一批数字化投资项目正在实施，公司稳步拓展新项目，培育新的利润增长源，资金需求量大。

另外，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 2024 年需要偿还的负债超过 90 亿元。

综上，2024 年公司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外部环境，2024 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000 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 800 亿元，将保持平稳可持续发展。充足的资金是实现上述经营目标的重要保障，为了取得更好的发展，在股东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之间做好平衡，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支出，已履行了决策程序的在建、待建项目资金支付，以及加强引领性技术、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前瞻性技术和储备技术科研投入等。

公司已决策的在建、待建项目已经可行性分析，预计项目投资能够为公司未来业绩带来积极影响，规划项目符合国家或地区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努力实现规划目标，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对外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同时，近年来公司还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时，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进行单独统计。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和现金分红，公司近十年现金分红金额均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现金分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公司将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3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3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就 2023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7 日，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状况、行业面临的挑战、未来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